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3088)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4 號 8 樓
電 話：(02)2917-4550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84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 ~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 5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	其他	52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9 ~ 6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7 ~ 70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70 ~ 84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3000468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1,010 仟元及 1,028,48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2.92%及 51.20%；負債總額分別為 52,345 仟元及 280,305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90%及 33.24%；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067 仟元及 20,047 仟元、7,981 仟元及 21,477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5.13%及 30.72%、5.05%及 28.65%。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

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賴宗義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8 月 5 日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96,236	21	\$ 428,572	22	\$ 504,801	25	\$ 376,03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001	-	93,187	5	19,01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085	-	15,933	1	8,513	-	37,76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55,023	20	394,556	20	382,879	19	333,434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29,850	1	8,154	1	11,317	1	6,795	-	
130X 存貨	六(六)	788,716	34	537,064	27	450,523	23	479,965	27	
1410 預付款項		23,469	1	38,528	2	42,656	2	39,44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20	-	5,559	-	7,667	-	9,38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03,999</u>	<u>77</u>	<u>1,431,367</u>	<u>73</u>	<u>1,501,543</u>	<u>75</u>	<u>1,301,847</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23	-	923	-	923	-	92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42,354	15	344,682	18	341,523	17	345,557	1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九)	134,978	6	130,365	7	87,107	4	83,635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294	2	40,390	2	54,387	3	47,778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67	-	10,716	-	23,171	1	12,30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26,216</u>	<u>23</u>	<u>527,076</u>	<u>27</u>	<u>507,111</u>	<u>25</u>	<u>490,194</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2,330,215</u>	<u>100</u>	<u>\$ 1,958,443</u>	<u>100</u>	<u>\$ 2,008,654</u>	<u>100</u>	<u>\$ 1,792,04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1,000	-	\$ 15,000	1	\$ 4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19,989	1	29,997	2	29,986	2	
2150 應付票據		186	-	113	-	5,847	-	118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419,647	18	247,974	13	293,395	15	192,850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715	1	3,395	-	4,457	-	4,3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15,363	18	228,652	12	322,136	16	176,662	10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50,638	2	32,216	1	24,478	1	19,28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498	1	32,523	2	18,908	1	23,60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28,047</u>	<u>40</u>	<u>565,862</u>	<u>29</u>	<u>714,218</u>	<u>36</u>	<u>486,810</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56,031	2	54,238	3	57,564	3	58,325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205	2	43,024	2	40,390	2	32,54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41,649	2	42,250	2	31,054	1	31,85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0,885</u>	<u>6</u>	<u>139,512</u>	<u>7</u>	<u>129,008</u>	<u>6</u>	<u>122,722</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1,068,932</u>	<u>46</u>	<u>705,374</u>	<u>36</u>	<u>843,226</u>	<u>42</u>	<u>609,532</u>	<u>34</u>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 773,430	33	\$ 773,430	40	\$ 773,430	38	\$ 773,430	43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115,303	5	113,697	6	110,868	6	138,979	8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0,919	10	213,131	11	213,131	11	198,76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848	1	20,418	1	20,41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2,190	4	119,666	6	30,940	1	70,171	4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1,436	-	(10,901)	(1)	(5,962)	-	-	-
3500 庫藏股票		-	-	-	-	-	-	(17,610)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31,126</u>	<u>53</u>	<u>1,229,441</u>	<u>63</u>	<u>1,142,825</u>	<u>57</u>	<u>1,163,739</u>	<u>65</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0,157</u>	<u>1</u>	<u>23,628</u>	<u>1</u>	<u>22,603</u>	<u>1</u>	<u>18,770</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1,261,283</u>	<u>54</u>	<u>1,253,069</u>	<u>64</u>	<u>1,165,428</u>	<u>58</u>	<u>1,182,509</u>	<u>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30,215</u>	<u>100</u>	<u>\$ 1,958,443</u>	<u>100</u>	<u>\$ 2,008,654</u>	<u>100</u>	<u>\$ 1,792,041</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賴宗義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楊裕德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856,039	100	\$ 763,623	100	\$ 1,666,028	100	\$ 1,342,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二十五)	(534,409)	(63)	(475,230)	(62)	(1,043,206)	(63)	(841,448)	(63)
5950 營業毛利		321,630	37	288,393	38	622,822	37	501,435	3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32,636)	(15)	(102,685)	(13)	(254,126)	(15)	(194,391)	(14)
6200 管理費用		(26,459)	(3)	(25,618)	(3)	(53,929)	(3)	(52,508)	(4)
6300 研究費用		(73,830)	(9)	(72,475)	(10)	(147,960)	(9)	(141,973)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2,925)	(27)	(200,778)	(26)	(456,015)	(27)	(388,872)	(29)
6900 營業利益		88,705	10	87,615	12	166,807	10	112,56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221	-	453	-	9,156	-	5,3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5,049	1	3,075	-	13,391	1	(3,21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444)	-	(593)	-	(931)	-	(1,28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26	1	2,935	-	21,616	1	829	-
7900 稅前淨利		94,531	11	90,550	12	188,423	11	113,392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9,150)	(2)	(25,886)	(3)	(42,592)	(2)	(32,478)	(2)
8200 本期淨利		\$ 75,381	9	\$ 64,664	9	\$ 145,831	9	\$ 80,914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4,831	-	\$ 707	-	\$ 14,909	1	(\$ 7,18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859)	-	(120)	-	(2,572)	(1)	1,22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 稅後淨額		\$ 3,972	-	\$ 587	-	\$ 12,337	-	(\$ 5,962)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79,353	9	\$ 65,251	9	\$ 158,168	9	\$ 74,952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1,639	8	\$ 62,967	8	\$ 139,334	9	\$ 79,23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3,742	-	\$ 1,697	-	\$ 6,497	-	\$ 1,67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5,611	9	\$ 63,554	8	\$ 151,671	9	\$ 73,273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3,742	-	\$ 1,697	-	\$ 6,497	-	\$ 1,679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0.93		\$ 0.82		\$ 1.80		\$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0.91		\$ 0.80		\$ 1.77		\$ 1.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賴宗義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楊裕德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資產增	員工認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	留						
101年																
101年1月1日餘額	\$ 773,430	\$ 130,699	\$ -	\$ 2	\$ 8,278	\$ 198,769	\$ -	\$ 70,171	\$ -	(\$ 17,610)	\$ 1,163,739	\$ 18,770	\$ 1,182,509			
100年度盈餘分配:(註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4,362	-	(14,36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0,418	(20,418)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83,686)	-	-	(83,686)	-	(83,68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32,330)	-	-	-	-	-	-	-	-	(32,330)	-	(32,330)			
101年1至6月淨利	-	-	-	-	-	-	-	79,235	-	-	79,235	1,679	80,914			
101年1至6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962)	-	(5,962)	-	(5,962)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1,026	-	-	-	-	-	-	-	17,610	18,636	18,63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3,193	-	-	-	-	-	3,193	-	3,193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	-	-	2,154	2,154			
101年6月30日餘額	\$ 773,430	\$ 98,369	\$ 1,026	\$ 2	\$ 11,471	\$ 213,131	\$ 20,418	\$ 30,940	(\$ 5,962)	\$ -	\$ 1,142,825	\$ 22,603	\$ 1,165,428			
102年																
102年1月1日餘額	\$ 773,430	\$ 98,369	\$ 1,026	\$ 2	\$ 14,300	\$ 213,131	\$ 20,418	\$ 119,666	(\$ 10,901)	\$ -	\$ 1,229,441	\$ 23,628	\$ 1,253,069			
101年度盈餘分配:(註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7,788	-	(17,78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7,430	(7,430)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151,592)	-	-	(151,592)	-	(151,592)			
102年1至6月淨利	-	-	-	-	-	-	-	139,334	-	-	139,334	6,497	145,831			
102年1至6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2,337	-	12,337	-	12,33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606	-	-	-	-	-	1,606	-	1,606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	-	-	32	32			
102年6月30日餘額	\$ 773,430	\$ 98,369	\$ 1,026	\$ 2	\$ 15,906	\$ 230,919	\$ 27,848	\$ 82,190	\$ 1,436	\$ -	\$ 1,231,126	\$ 30,157	\$ 1,261,283			

註一：民國100年度之董監酬勞2,099仟元及員工紅利19,151仟元已於100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101年度之董監酬勞3,668仟元及員工紅利28,119仟元已於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賴宗義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楊裕德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2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188,423	\$ 113,3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	511	1,958
折舊費用	17,256	18,500
各項攤提	3,395	2,207
利息收入	(255)	(55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72)
處分投資利益	(82)	(3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2	(161)
利息費用	931	1,28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06	4,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變動數	3,082	(73,975)
應收票據	7,848	29,256
應收帳款	(60,928)	(51,366)
其他應收款	(21,696)	(4,521)
存貨	(251,808)	29,417
預付款項	15,059	(6,754)
其他流動資產	2,939	1,7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3	5,72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9,992	100,694
其他應付款	35,119	29,458
其他流動負債	(12,025)	(4,6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9,442	195,751
收取利息收入	255	550
支付之利息	(931)	(1,283)
支付所得稅	(25,096)	(16,1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670</u>	<u>178,893</u>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2 年 上 半 年 度</u>	<u>101 年 上 半 年 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設備	(\$ 13,404)	(\$ 18,44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7	72
無形資產增加	(5,103)	(4,7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2)	(11,8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002)	(34,94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償還短期借款	(1,000)	(2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9,989)	12
庫藏股轉讓價款	-	17,561
非控制權益淨增加	32	2,154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02)	(7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59)	(6,07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4,555	(9,1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7,664	128,7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8,572	376,0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6,236	\$ 504,8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賴宗義會計師民國 102 年 8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楊裕德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成立，民國 94 年 4 月 28 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及操作系統、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控制介面卡、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業應用電腦、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5 日提報本公司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4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AXUS)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控股公司	100%(註)	100%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網)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88.16%	88.16%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力訊)	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數位看板廣告機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註)	100%
益網	ETHERWAN SYSTEMS INC. (EWUS)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註)	100%
AXBVI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	艾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艾訊香港)	控股公司	100%(註)	100%
艾訊香港	艾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艾訊東莞)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AXUS)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控股公司	100%(註)	100%
"	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網)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88.57%(註)	88.57%
"	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力訊)	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數位看板廣告機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註)	100%
益網	ETHERWAN SYSTEMS INC. (EWUS)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註)	100%
AXBVI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	艾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艾訊香港)	控股公司	100%(註)	100%
艾訊香港	艾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艾訊東莞)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	100%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2年及101年6月30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金融資產合約之現金流量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

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4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20 年
模具設備	2 年 ~ 5 年
試驗設備	2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1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期間及耐用年數較短者
其他設備	3 年 ~ 10 年

(十五)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其他

其他無形資產係購入顧客名單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及乙太網路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集團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九)之說明。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

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37,294。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88,716。

5.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41,617，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5% 時，本集團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196 及 \$9,175。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6	\$ 9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5,360	411,162
定期存款	-	16,500
	<u>\$ 496,236</u>	<u>\$ 428,572</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57	\$ 86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88,215	369,295
定期存款	5,634	5,877
約當現金	9,995	-
	<u>\$ 504,801</u>	<u>\$ 376,03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3,00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
	<u>\$ -</u>	<u>\$ 3,001</u>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3,012	\$ 19,00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75	14
	<u>\$ 93,187</u>	<u>\$ 19,014</u>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年及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31、\$135、\$80及\$197。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23	\$ 1,823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0)	(900)
	<u>\$ 923</u>	<u>\$ 923</u>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23	\$ 1,823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0)	(900)
	<u>\$ 923</u>	<u>\$ 923</u>

1. 本集團持有之艾利國際(股)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票據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085	\$ 15,933
減：備抵呆帳	-	-
	<u>\$ 8,085</u>	<u>\$ 15,933</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8,513	\$ 37,769
減：備抵呆帳	-	-
	<u>\$ 8,513</u>	<u>\$ 37,769</u>

(五) 應收帳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60,438	\$ 399,511
減：備抵呆帳	(5,415)	(4,955)
	<u>\$ 455,023</u>	<u>\$ 394,556</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389,006	\$ 337,794
減：備抵呆帳	(6,127)	(4,360)
	<u>\$ 382,879</u>	<u>\$ 333,434</u>

1. 未扣除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30天內	\$ 359,983	\$ 284,476
31-90天	72,026	94,836
91-180天	8,943	7,612
181天以上	16,905	10,437
	<u>\$ 457,857</u>	<u>\$ 397,361</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323,612	\$ 243,799
31-90天	49,220	76,450
91-180天	1,123	7,626
181天以上	12,900	7,765
	<u>\$ 386,855</u>	<u>\$ 335,640</u>

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5,415、\$4,955、\$6,127 及 4,360。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150	\$ 2,805	\$ 4,95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31	80	511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100)	(100)
淨兌換差額	-	49	49
6月30日	<u>\$ 2,581</u>	<u>\$ 2,834</u>	<u>\$ 5,415</u>

	101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154	\$ 2,206	\$ 4,36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958	1,958
淨兌換差額	(3)	(188)	(191)
6月30日	<u>\$ 2,151</u>	<u>\$ 3,976</u>	<u>\$ 6,127</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 18	\$ 6
群組2	457,839	397,355
群組3	-	-
	<u>\$ 457,857</u>	<u>\$ 397,361</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106	\$ 19
群組2	386,749	321,925
群組3	-	13,696
	<u>\$ 386,855</u>	<u>\$ 335,640</u>

群組 1：關係人。

群組 2：一般客戶。

群組 3：其他(專案評估)。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 存貨

	102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09,320	(\$ 18,201)	\$ 191,119
在製品	119,291	(85)	119,206
半成品	18,185	(1,023)	17,162
製成品	192,479	(18,261)	174,218
商品存貨	264,632	(12,281)	252,351
在途存貨	34,660	-	34,660
合計	<u>\$ 838,567</u>	<u>(\$ 49,851)</u>	<u>\$ 788,716</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2,422	(\$ 22,311)	\$ 170,111
在製品	32,737	-	32,737
半成品	14,669	(547)	14,122
製成品	176,510	(21,190)	155,320
商品存貨	147,256	(5,754)	141,502
在途存貨	23,272	-	23,272
合計	<u>\$ 586,866</u>	<u>(\$ 49,802)</u>	<u>\$ 537,064</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3,056	(\$ 23,344)	\$ 149,712
在製品	32,111	-	32,111
半成品	14,638	(2,090)	12,548
製成品	158,588	(27,721)	130,867
商品存貨	108,163	(7,008)	101,155
在途存貨	24,130	-	24,130
合計	<u>\$ 510,686</u>	<u>(\$ 60,163)</u>	<u>\$ 450,523</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34,253	(\$ 25,197)	\$ 209,056
在製品	6,937	-	6,937
半成品	18,148	(1,944)	16,204
製成品	171,394	(31,294)	140,100
商品存貨	113,395	(6,507)	106,888
在途存貨	780	-	780
合計	<u>\$ 544,907</u>	<u>(\$ 64,942)</u>	<u>\$ 479,96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35,088	\$ 473,09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79)	2,137
合計	\$ 534,409	\$ 475,230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43,316	\$ 834,51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0)	6,935
合計	\$ 1,043,206	\$ 841,448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其 他	合 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183,182	\$ 98,698	\$167,662	\$ 39,583	\$154,850	\$643,975
累計折舊	-	(30,043)	(113,044)	(23,216)	(132,990)	(299,293)
	<u>\$183,182</u>	<u>\$ 68,655</u>	<u>\$ 54,618</u>	<u>\$ 16,367</u>	<u>\$ 21,860</u>	<u>\$344,682</u>
102年						
1月1日	\$183,182	\$ 68,655	\$ 54,618	\$ 16,367	\$ 21,860	\$344,682
增添	-	-	3,303	106	9,995	13,404
處分(成本)	-	-	-	-	(36)	(36)
處分 (累計折舊)	-	-	-	-	19	19
重分類 (成本)	-	-	(33,778)	38,262	(12,183)	(7,699)
重分類 (累計折舊)	-	-	24,857	(28,132)	8,722	5,447
折舊費用	-	(1,775)	(8,756)	(2,059)	(4,666)	(17,256)
淨兌換差額	2,345	966	269	-	213	3,793
6月30日	<u>\$185,527</u>	<u>\$ 67,846</u>	<u>\$ 40,513</u>	<u>\$ 24,544</u>	<u>\$ 23,924</u>	<u>\$342,354</u>
102年6月30日						
成本	\$185,527	\$ 99,698	\$137,895	\$ 77,951	\$154,120	\$655,191
累計折舊	-	(31,852)	(97,382)	(53,407)	(130,196)	(312,837)
	<u>\$185,527</u>	<u>\$ 67,846</u>	<u>\$ 40,513</u>	<u>\$ 24,544</u>	<u>\$ 23,924</u>	<u>\$342,354</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1年1月1日						
成本	\$186,199	\$100,368	\$168,010	\$ 27,733	\$155,271	\$637,581
累計折舊	<u>-</u>	<u>(26,323)</u>	<u>(113,329)</u>	<u>(20,236)</u>	<u>(132,136)</u>	<u>(292,024)</u>
	<u>\$186,199</u>	<u>\$ 74,045</u>	<u>\$ 54,681</u>	<u>\$ 7,497</u>	<u>\$ 23,135</u>	<u>\$345,557</u>
101年						
1月1日	\$186,199	\$ 74,045	\$ 54,681	\$ 7,497	\$ 23,135	\$345,557
增添			3,679	1,549	13,214	18,442
處分(成本)				(1,252)	(384)	(1,636)
處分 (累計折舊)				1,252	384	1,636
重分類 (成本)				9,822	(10,578)	(756)
重分類 (累計折舊)				-	721	721
折舊費用		(1,855)	(10,569)	(2,275)	(3,801)	(18,500)
淨兌換差額	(965)	(407)	781	-	(3,350)	(3,941)
6月30日	<u>\$185,234</u>	<u>\$ 71,783</u>	<u>\$ 48,572</u>	<u>\$ 16,593</u>	<u>\$ 19,341</u>	<u>\$341,523</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185,234	\$ 99,956	\$171,486	\$ 37,852	\$155,156	\$649,684
累計折舊	<u>-</u>	<u>(28,173)</u>	<u>(122,914)</u>	<u>(21,259)</u>	<u>(135,815)</u>	<u>(308,161)</u>
	<u>\$185,234</u>	<u>\$ 71,783</u>	<u>\$ 48,572</u>	<u>\$ 16,593</u>	<u>\$ 19,341</u>	<u>\$341,523</u>

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6 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91	\$ 17,014	\$ 81,258	\$ 43,560	\$ 142,123
累計攤銷	(249)	(11,509)	-	-	(11,758)
	<u>\$ 42</u>	<u>\$ 5,505</u>	<u>\$ 81,258</u>	<u>\$ 43,560</u>	<u>\$ 130,365</u>
102年					
1月1日	\$ 42	\$ 5,505	\$ 81,258	\$ 43,560	\$ 130,36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5,103			5,103
重分類(成本)		6,118			6,118
重分類(累計攤銷)		(5,447)			(5,447)
攤銷費用	(5)	(1,104)	-	(1,487)	(2,596)
淨兌換差額	-	8	-	1,427	1,435
6月30日	<u>\$ 37</u>	<u>\$ 10,183</u>	<u>\$ 81,258</u>	<u>\$ 43,500</u>	<u>\$ 134,978</u>
102年6月30日					
成本	\$ 291	\$ 28,279	\$ 81,258	\$ 45,000	\$ 154,828
累計攤銷	(254)	(18,096)	-	(1,500)	(19,850)
	<u>\$ 37</u>	<u>\$ 10,183</u>	<u>\$ 81,258</u>	<u>\$ 43,500</u>	<u>\$ 134,978</u>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91	\$ 11,421	\$ 81,258	\$ 92,970	
累計攤銷	(228)	(9,107)	-	(9,335)	
	<u>\$ 63</u>	<u>\$ 2,314</u>	<u>\$ 81,258</u>	<u>\$ 83,635</u>	
101年					
1月1日	\$ 63	\$ 2,314	\$ 81,258	\$ 83,63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4,740	-	4,740	
攤銷費用	(14)	(1,233)	-	(1,247)	
淨兌換差額	-	(21)	-	(21)	
6月30日	<u>\$ 49</u>	<u>\$ 5,800</u>	<u>\$ 81,258</u>	<u>\$ 87,107</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 291	\$ 16,063	\$ 81,258	\$ 97,612	
累計攤銷	(242)	(10,263)	-	(10,505)	
	<u>\$ 49</u>	<u>\$ 5,800</u>	<u>\$ 81,258</u>	<u>\$ 87,107</u>	

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6 月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工業電腦	乙太網路	工業電腦	乙太網路
美洲	\$ 52,425	\$ -	\$ 52,425	\$ -
台灣	9,767	19,066	9,767	19,066
	<u>\$ 62,192</u>	<u>\$ 19,066</u>	<u>\$ 62,192</u>	<u>\$ 19,066</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工業電腦	乙太網路	工業電腦	乙太網路
美洲	\$ 52,425	\$ -	\$ 52,425	\$ -
台灣	9,767	19,066	9,767	19,066
	<u>\$ 62,192</u>	<u>\$ 19,066</u>	<u>\$ 62,192</u>	<u>\$ 19,066</u>

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787	98
管理費用	358	29
研發費用	182	494
	<u>\$ 1,327</u>	<u>\$ 621</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	\$ 2
推銷費用	1,588	200
管理費用	749	59
研發費用	259	986
	<u>\$ 2,596</u>	<u>\$ 1,247</u>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本集團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美洲	台灣	
	工業電腦	工業電腦	乙太網路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毛利率	22%	30%	52%
成長率	10%	-	-
折現率	7.44%	7.44%	7.44%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毛利率	22%	30%	52%
成長率	10%	-	-
折現率	7.44%	7.44%	7.44%

本集團根據以前年度績效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000</u>	<u>1.48%</u>	無
<u>借款性質</u>	<u>101年6月30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5,000</u>	<u>1.48%</u>	無
<u>借款性質</u>	<u>101年1月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40,000</u>	<u>1.48%</u>	無

(十一) 應付帳款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416,295	\$ 247,972
暫估應付帳款	3,352	2
	<u>\$ 419,647</u>	<u>\$ 247,974</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帳款	\$ 293,330	\$ 192,849
暫估應付帳款	65	1
	<u>\$ 293,395</u>	<u>\$ 192,850</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8,937	\$ 88,638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5,996	47,698
應付加工費	36,851	5,983
應付股利	151,592	-
應付其他款項	81,987	86,333
	<u>\$ 415,363</u>	<u>\$ 228,652</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3,321	\$ 76,78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1,245	29,660
應付加工費	8,151	10,960
應付股利	116,016	-
應付其他款項	83,403	59,258
	<u>\$ 322,136</u>	<u>\$ 176,662</u>

(十三)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2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10月6日至105年10月5日，並按月付本金及利息	3%	土地、房屋及建築	\$ 56,91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882)
				<u>\$ 56,031</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1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10月6日至105年10月5日，並按月付本金及利息	3%	土地、房屋及建築	\$ 55,94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708)
				<u>\$ 54,238</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1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10月6日至105年10月5日，並按月付本金及利息	3%	土地、房屋及建築	\$ 58,44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878)
				<u>\$ 57,564</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1年1月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10月6日至105年10月5日，並按月付本金及利息	3%	土地、房屋及建築	\$ 60,1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780)
				<u>\$ 58,325</u>

(十四) 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

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8,492)	(\$ 75,5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6,148</u>	<u>43,765</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42,344)</u>	<u>(\$ 31,821)</u>

(3)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於當期損益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152、\$160、\$303 及 \$320。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分別為 \$11,885 及 \$0。

(5)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1.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8,4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6,148</u>
計畫短絀	<u>(42,34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1,395)</u>

(8)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 至 6 月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997。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86、\$4,334、\$7,627 及 \$8,595。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6 月其提撥比率均為 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6 月，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6	3,5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11.04	2,0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1.3.19	797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2年1至6月		101年1至6月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註)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96發行)	-	-	3,500	\$ 39.16
期初流通在外(99發行)	1,940	\$ 23.80	2,000	\$ 23.8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940</u>	-	<u>5,500</u>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776</u>	-	<u>3,500</u>	-

(註)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遇有普通股變動比例或發放股利時，依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之。

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99.11.04	104.11.03	1,940	\$ 23.80	1,960	\$ 23.80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96.12.26	101.12.25	3,500	\$ 39.16	3,500	\$ 39.16
99.11.04	104.11.03	2,000	\$ 25.90	2,000	\$ 25.90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發行價格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11.4	\$28.10	\$23.80	42%	4年	0%	0.90%	\$9.46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1.3.19	23.45	22.10	39%	4天	0%	0.17%	1.35

5.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803	\$ 1,420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1,606	\$ 4,269

6. 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益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12.10	1,5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7. 益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2年1至6月		101年1至6月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76	\$ 10.00	534	\$ 1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225)	10.0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276	10.00	309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276	-	232	-

8. 益網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數	履約價格	股數	履約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仟股)	(元)	(仟股)	(元)
97.12.10	102.12.9	276	\$ 10.00	276	\$ 10.00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股數	履約價格	股數	履約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仟股)	(元)	(仟股)	(元)
97.12.10	102.12.9	309	\$ 10.00	534	\$ 10.00

9. 益網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發行價格(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12.10	\$13.74	\$10.00	45%	4年	0%	1.40%	\$4.98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600,000，分為 1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及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26,500 仟股)，已發行普通股 77,343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73,43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庫藏股

(1) 股份買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買回原因	101年6月30日			期末股數(仟股)
	期初股數(仟股)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97	-	(797)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

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無買回庫藏股票。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餘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就其餘額提撥 1%~20% 為員工紅利，2%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股票股利之分配以不高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八十為限，上述盈餘分配由董事會擬議，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788		\$ 14,362	
特別盈餘公積	7,430		20,418	
現金股利	<u>151,592</u>	\$ 1.960	<u>83,685</u>	\$ 1.082
合計	<u>\$176,810</u>		<u>\$118,465</u>	

經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發放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 \$28,119 及董監酬勞 \$3,668，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 \$28,119 及 \$3,652 差異數 \$16，已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經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發放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 \$19,151 及董監酬勞 \$2,099，

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18,745 及\$2,499 差異數\$6, 已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591、\$7,895、\$12,580 及\$11,18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75、\$1,052、\$1,737 及\$1,490。係以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至 6 月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 15%、2%、13.16%及 2%作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

	102年		101年			
	外幣換算		外幣換算	庫藏股		
1月1日	(\$	10,901)	\$	-	\$	17,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2,337	(5,962)		
庫藏股票		-		-	(17,610)
6月30日	\$	1,436	(\$	5,962)	\$	-

(二十) 營業收入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嵌入式板卡暨系統產品	\$	378,824	\$	358,199
設計及代工製造產品		229,738		208,339
乙太網路系列		192,495		163,621
其他		40,128		33,753
銷售收入總額		841,185		763,912
銷貨退回	(6,536)	(3,352)
銷貨折讓	(1,832)	(3,595)
其他營業收入		23,222		6,658
合計	\$	856,039	\$	763,623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嵌入式板卡暨系統產品	\$ 750,036	\$ 649,580
設計及代工製造產品	447,216	315,092
乙太網路系列	375,330	296,879
其他	80,766	71,803
銷售收入總額	1,653,348	1,333,354
銷貨退回	(14,984)	(7,857)
銷貨折讓	(3,133)	(5,121)
其他營業收入	30,797	22,507
合計	<u>\$ 1,666,028</u>	<u>\$ 1,342,883</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收入	\$ 44	\$ 4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14	399
其他利息收入	17	40
什項收入	1,046	(32)
合計	<u>\$ 1,221</u>	<u>\$ 453</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收入	\$ 187	\$ 18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227	488
其他利息收入	28	62
什項收入	8,714	4,584
合計	<u>\$ 9,156</u>	<u>\$ 5,323</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6)	\$ 115
外幣兌換淨利益	5,027	2,9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2
處分投資利益	37	20
什項支出	(9)	(53)
合計	<u>\$ 5,049</u>	<u>\$ 3,075</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2)	\$ 161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3,320 (3,3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72
處分投資利益	82	36
什項支出	(9)	(136)
合計	<u>\$ 13,391</u>	<u>(\$ 3,211)</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44	\$ 59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	-
合計	<u>\$ 444</u>	<u>\$ 593</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31	\$ 1,28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	-
合計	<u>\$ 931</u>	<u>\$ 1,283</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36,759	145,984	182,743	40,954	122,596	163,550
折舊費用	3,495	4,961	8,456	4,440	4,873	9,313
攤銷費用	-	1,866	1,866	9	1,004	1,013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78,745	291,413	370,158	78,957	246,761	325,718
折舊費用	7,276	9,980	17,256	8,596	9,904	18,500
攤銷費用	-	3,395	3,395	11	2,196	2,207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161,655	\$ 139,181
員工認股權	803	1,419
勞健保費用	11,861	10,906
退休金費用	5,209	5,114
其他用人費用	3,215	6,930
合計	<u>\$ 182,743</u>	<u>\$ 163,550</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325,468	\$ 279,322
員工認股權	1,606	4,268
勞健保費用	24,670	21,819
退休金費用	10,433	10,335
其他用人費用	7,981	9,974
合計	<u>\$ 370,158</u>	<u>\$ 325,718</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總額	\$ 5,679	(\$ 693)
遞延所得稅總額	13,471	26,579
合計	<u>\$ 19,150</u>	<u>\$ 25,886</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638	24,478
遞延所得稅總額	(8,046)	8,000
合計	<u>\$ 42,592</u>	<u>\$ 32,47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所得之調節：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 38,159	\$ 35,651
計算之所得稅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	-	3,762
影響數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	4,433	553
估數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所得稅	-	36
所得稅費用	<u>\$ 42,592</u>	<u>\$ 32,478</u>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859)</u>	<u>(\$ 120)</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572)</u>	<u>\$ 1,221</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82,190</u>	<u>119,666</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30,940</u>	<u>70,171</u>

4. 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1,558、\$13,636、\$24,957 及 \$8,899，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2.18%。前述民國 101 年度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本公司係參酌所得稅法相關修正草案條文規定估算。

(二十七) 每股盈餘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	<u>\$ 71,639</u>	<u>77,343</u>	<u>\$ 0.93</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1,118</u>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1,639</u>	<u>\$ 78,461</u>	<u>\$ 0.91</u>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	\$ 62,967	76,980	\$ 0.82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16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2,967	78,296	\$ 0.80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	\$ 139,334	77,343	\$ 1.80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469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9,334	\$ 78,812	\$ 1.77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	\$ 79,235	76,980	\$ 1.0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89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9,235	\$ 78,369	\$ 1.0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具反稀釋效果而未計入上述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八)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及建築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1 年至 102 年。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 \$16,238、\$3,106、\$19,394 及 \$10,121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2,508	\$ 10,60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3,869	-
超過5年	-	-
	<u>\$ 76,377</u>	<u>\$ 10,602</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17,929	\$ 24,11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308	9,708
超過5年	-	-
	<u>\$ 22,237</u>	<u>\$ 33,82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u>\$ 30,375</u>	<u>\$ 8,618</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u>\$ 48,718</u>	<u>\$ 12,879</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u>\$ 21,715</u>	<u>\$ 3,395</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u>\$ 4,457</u>	<u>\$ 4,307</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557	\$ 17,590
股份基礎給付	369	13,299
合計	<u>\$ 13,926</u>	<u>\$ 30,889</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8,942	\$ 31,485
股份基礎給付	770	14,186
合計	<u>\$ 29,712</u>	<u>\$ 45,67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土地	\$ 73,305	\$ 70,960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9,878	29,300	"
	<u>\$ 103,183</u>	<u>\$ 100,260</u>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	\$ 73,012	\$ 73,977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30,536	31,085	"
	<u>\$ 103,548</u>	<u>\$ 105,06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 (二十八) 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擔任子公司 AXUS 向 East West Bank 借款額度 USD1,500 仟元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擔任 AXUS 向 First Bank 借款額度 USD1,250 仟元之保證人，惟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 AXUS 並無向上述銀行借款之情事。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擔任子公司 AXGM 向 NVIDIA 貸款保證金額度 USD250 仟元之保證人。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AXGM 向 NVIDIA 應付帳款分別為 \$USD37 仟元及 \$USD22 仟元。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擔任子公司力訊向兆豐銀行借款額

度\$20,000之保證人，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6月30日止力訊並無向銀行借款之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56,913	\$ 56,913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55,946	\$ 55,946
	101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58,442	\$ 58,442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60,105	\$ 60,105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單位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外幣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會單位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外幣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會單位採用自然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941	30.00	\$ 418,230
歐元:新台幣	380	39.15	14,87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396	30.00	\$ 221,880
歐元:新台幣	216	39.15	8,456
港幣:新台幣	956	3.87	3,700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899	29.04	\$ 316,507
歐元：新台幣	290	38.49	11,1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192	29.04	\$ 150,776
人民幣：新台幣	293	4.66	1,365

101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309	29.88	\$ 397,673
歐元：新台幣	378	37.56	14,1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24	29.88	\$ 147,129
人民幣：新台幣	759	4.72	3,582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84	30.28	\$ 184,224
歐元：新台幣	394	39.18	15,4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39	30.28	\$ 73,853
人民幣：新台幣	316	4.81	1,520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471	\$ -
歐元：新台幣	1%	12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842	-
歐元：新台幣	1%	70	-
港幣：新台幣	1%	31	-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29	\$ -
歐元：新台幣	1%	12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613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本集團對於超出信用限額之交易，予以審慎評估，並依核決權限呈核，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淨額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短期票券	\$ -	\$ -	\$ -	\$ -
應付票據	186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41,362	-	-	-
其他應付款	415,363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71	3,417	55,38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00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89	-	-	-
應付票據	11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51,369	-	-	-
其他應付款	228,65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385	3,333	55,252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5,000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97	-	-	-
應付票據	5,847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7,852	-	-	-
其他應付款	322,136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510	3,457	58,56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0,000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	-	-
應付票據	11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7,157	-	-	-
其他應付款	176,66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588	3,529	61,077	-

本集團無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1	\$ -	\$ -	\$ 3,001
合計	\$ 3,001	\$ -	\$ -	\$ 3,001

101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3,187	\$ -	\$ -	\$ 93,187
合計	\$ 93,187	\$ -	\$ -	\$ 93,187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9,014	\$ -	\$ -	\$ 19,014
合計	\$ 19,014	\$ -	\$ -	\$ 19,014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份子公司係依同期間自結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8)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8)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8)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艾訊(股)公司	AXGM	2	\$ 126,128	USD 250	USD 250	USD 37	-	0.59%	\$ 630,642	Y			
0	艾訊(股)公司	AXUS	2	126,128	USD 1,500	USD 1,500	-	-	3.57%	630,642	Y			
0	艾訊(股)公司	力訊	2	126,128	20,000	20,000	-	-	1.59%	630,642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4：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5：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6：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或 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市價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418	\$ 361,321	100.00	\$ 308,897	無
艾訊(股)公司	AXGM	"	"	(註5)	80,627	100.00	80,627	"
艾訊(股)公司	AXBVI	"	"	26,058	44,652	100.00	44,846	"
艾訊(股)公司	益網	"	"	10,403,703	243,633	88.16	224,785	"
艾訊(股)公司	力訊	"	"	2,000,000	45,946	100.00	42,196	"
艾訊(股)公司	艾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90	923	19.00	1,890	"
			合計		\$ 777,102		\$ 703,241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係有限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 入 (註3)		賣 出 (註3)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華南銀行	華南永昌鳳翔債 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189,603	\$ 3,000	7,161,785	\$ 113,500	7,351,388	\$ 116,545	\$ 116,500	\$ 45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長期投資者，須填寫該兩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98,115	31.84%	月結45天	-	-	\$ 134,465	41.57%	
艾訊(股)公司	AXGM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19,588	12.77%	月結45天	-	-	\$ 43,159	13.3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4,465	3.47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 119,58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7.18%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298,115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17.89%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銷貨收入	28,715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120天且稍有延遲，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75天。	1.72%
0	艾訊(股)公司	益網	1	銷貨收入	12,870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60天。	0.77%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應收帳款	43,159		1.85%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134,465		5.77%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29,408		1.26%
0	艾訊(股)公司	益網	1	應收帳款	6,941		0.30%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東莞	1	進貨	11,733	進貨按一般售價計算。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75天。	0.70%
0	益網	EWUS	3	銷貨收入	219,75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60天。	13.19%
0	益網	EWUS	3	應收帳款	72,152		3.1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條件則按雙方協議條件辦理。

註五：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 94,199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7.01%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171,38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12.76%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銷貨收入	35,966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120天且稍有延遲，一般客戶為月結45-75天。	2.68%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應收帳款	31,614		1.57%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52,030		2.59%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44,748		2.23%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東莞	1	進貨	18,611	進貨按一般售價計算。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75天。	1.39%
0	益網	EWUS	3	銷貨收入	148,34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60天。	11.05%
0	益網	EWUS	3	應收帳款	49,461		2.4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一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條件則按雙方協議條件辦理。

註五：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US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208,240	\$208,240	23,418	100.00	\$361,321	\$ 8,401	\$ 8,401	
	AXGM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9,941	19,941	(註4)	100.00	80,627	5,798	5,798	
	AX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82,749	82,749	26,058	100.00	44,652	(5,768)	(5,685)	
	益網	台灣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139,461	139,461	10,403,703	88.16	243,633	54,890	48,382	
	力訊	台灣	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數位看板廣告機設計、製造及銷售	18,000	18,000	2,000,000	100.00	45,946	7,171	7,162	
AXBVI	艾訊深圳	中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47,943	47,943	(註4)	100.00	27,233	(2,773)	(2,773)	
艾訊香港	艾訊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32,363	32,363	(註4)	100.00	17,339	(2,982)	(2,982)	
	艾訊東莞	中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售後服務	32,331	32,331	(註4)	100.00	17,379	(2,983)	(2,983)	
益網	EWUS	美國	工業用乙太網路及串口伺服器設計、製造及銷售	31,953	31,953	4,194,000	100.00	103,016	9,974	9,97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應於備註欄說明。

註4：係有限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3.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註1)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受益權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註2)
AXBVI	股票	艾訊深圳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3)	\$ 27,233	100.00	27,233
	股票	艾訊香港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3)	17,339	100.00	17,339
艾訊香港	股票	艾訊東莞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3)	17,379	100.00	17,379
益網	股票	EWUS	持有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94,000	103,016	100.00	103,01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讓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3：係有限公司。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適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適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益網	EW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19,753	68.37%	月結60天	-	-	\$ 72,152	64.4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政(六)第103366號函規定，本公司轉投資大陸資訊：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 47,943	(二)	\$ 47,943	\$ -	\$ -	\$ 47,943	100.00%	(\$ 2,773)	\$ 27,233	\$ -	
艾訊東莞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32,331	(二)	32,331	-	-	32,331	100.00%	(2,983)	17,379	-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註4)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艾訊深圳	\$ 47,943 (USD 1,525)	USD 2,500	\$ 756,770
艾訊東莞	\$ 32,331 (USD 1,000)	USD 1,000	\$ 756,77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2：該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4：本公司於民國86年10月及88年12月分別匯出美金10仟元及美金200仟元投資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作為股本，此項投資業於87.9.2及88.12.21經投審二字第87727421函准予備查。本公司係經由AXIOM TECHNOLOGY (BVI)CO., LTD. 間接赴大陸設立上海辦事處從事商品之促銷、推廣或服務及相關產業資訊之蒐集，並無投入股本，此於88.4.21經投審四字第88701952號函准予備查，且於88.5.12完成大陸辦事處手續後，於88.7.21經投審四字第88723330號函，准予備查。

註5：本公司於民國93年1月匯出美金200仟元投資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AXBVI 作為股本，此項投資業於93.5.13經投審二字第093010458號函准予備查。依該號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為美金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本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七。

註6：本公司於97.4.21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700103820號核准對外投資英屬維爾京群島AXBVI美金1,000仟元，再轉投資艾訊香港暨間接投資大陸地區艾訊東莞。本公司分別於97年11月美金700仟元及99年2月匯出美金300仟元，業經98.07.03經投審二字第09800224500號函及99.09.13經投審二字第09900361070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本公司民國102年1至6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10。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台灣、美洲及歐洲之生產及銷售事業。

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研發、製造及銷售有關工業用電腦及乙太網路等產品應用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節及 銷 除	合 計
	工業用電腦	乙太網路	工業用電腦	乙太網路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529,132	\$ 95,606	\$ 542,674	\$ 286,557	\$ 168,836	\$ 43,223	\$ -	\$ 1,666,028
利息收入	76	25	33	109	-	12	-	255
其他收入	15,813	4,463	143	-	1,414	470	-	22,303
部門間收入	461,798	225,363	241	-	1,425	19,669	(708,496)	-
收入合計	<u>\$ 1,006,819</u>	<u>\$ 325,457</u>	<u>\$ 543,091</u>	<u>\$ 286,666</u>	<u>\$ 171,675</u>	<u>\$ 63,374</u>	<u>(\$ 708,496)</u>	<u>\$ 1,688,586</u>
利息費用	9	63	859	-	-	-	-	931
折舊與攤銷	13,098	3,093	2,766	491	374	829	-	20,651
所得稅費用	18,176	11,243	3,659	6,931	2,368	215	-	42,592
部門損益	<u>\$ 146,504</u>	<u>\$ 54,890</u>	<u>\$ 8,401</u>	<u>\$ 9,974</u>	<u>\$ 5,798</u>	<u>(\$ 5,768)</u>	<u>(\$ 73,968)</u>	<u>\$ 145,831</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8,242	4,260	3,752	812	334	1,798	-	19,198
部門資產	<u>\$ 2,032,618</u>	<u>\$ 450,388</u>	<u>\$ 576,532</u>	<u>\$ 180,827</u>	<u>\$ 137,891</u>	<u>\$ 104,945</u>	<u>(\$ 1,152,986)</u>	<u>\$ 2,330,215</u>
部門負債	<u>\$ 759,295</u>	<u>\$ 195,417</u>	<u>\$ 267,635</u>	<u>\$ 77,811</u>	<u>\$ 57,264</u>	<u>\$ 60,100</u>	<u>(\$ 348,590)</u>	<u>\$ 1,068,932</u>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 (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708,496。

(2)部門間損益應銷除部門間交易\$73,968。

(3)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1,152,986及部門負債\$348,590，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 節 及 銷 除	合 計
	工 業 用 電 腦	乙 太 網 路	工 業 用 電 腦	乙 太 網 路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570,688	\$ 73,857	\$ 283,441	\$ 212,215	\$ 143,457	\$ 59,225	\$ -	\$ 1,342,883
利息收入	158	13	255	72	23	29	-	550
其他收入	3,737	372	141	-	762	30	-	5,042
部門間收入	311,660	6,996	140	-	4,098	31,364	(354,258)	-
收入合計	<u>\$ 886,243</u>	<u>\$ 81,238</u>	<u>\$ 283,977</u>	<u>\$ 212,287</u>	<u>\$ 148,340</u>	<u>\$ 90,648</u>	<u>(\$ 354,258)</u>	<u>\$ 1,348,475</u>
利息費用	7	392	884	-	-	-	-	1,283
折舊與攤銷	13,614	4,198	757	231	523	1,384	-	20,707
所得稅費用	14,207	6,727	2,336	8,577	763	(132)	-	32,478
部門損益	<u>\$ 88,027</u>	<u>\$ 14,687</u>	<u>\$ 3,818</u>	<u>\$ 14,160</u>	<u>\$ 1,791</u>	<u>(\$ 7,604)</u>	<u>(\$ 33,965)</u>	<u>\$ 80,914</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4,989	2,382	158	929	3	127	-	28,588
部門資產	<u>\$ 1,774,691</u>	<u>\$ 274,430</u>	<u>\$ 343,097</u>	<u>\$ 148,224</u>	<u>\$ 108,743</u>	<u>\$ 117,684</u>	<u>(\$ 758,215)</u>	<u>\$ 2,008,654</u>
部門負債	<u>\$ 581,134</u>	<u>\$ 183,388</u>	<u>\$ 133,790</u>	<u>\$ 58,969</u>	<u>\$ 43,522</u>	<u>\$ 75,670</u>	<u>(\$ 233,247)</u>	<u>\$ 843,226</u>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

- (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354,258。
- (2)部門間損益應銷除部門間交易\$33,965。
- (3)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758,215及部門負債\$233,24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6,038	\$ -	\$ 376,0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14	-	19,014	
應收票據	37,769	-	37,769	
應收帳款	333,434	-	333,434	
其他應收款	6,795	-	6,795	
存貨	479,965	-	479,965	
預付款項	39,445	-	39,445	
其他流動資產	47,223	(37,836)	9,387	(1)
流動資產合計	<u>1,339,683</u>	<u>(37,836)</u>	<u>1,301,847</u>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923	-	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557	-	345,557	
無形資產	83,635	-	83,6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46	45,132	47,778	(1)(2)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301	-	12,30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45,062</u>	<u>45,132</u>	<u>490,194</u>	
資產總計	<u>\$ 1,784,745</u>	<u>\$ 7,296</u>	<u>\$ 1,792,041</u>	

負債及權益	中華民國			IFRSs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40,000	\$ -	\$ 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	29,986		
應付票據	118	-	118		
應付帳款	192,850	-	192,8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07	-	4,307		
其他應付款	166,706	9,956	176,662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282	-	19,282		
其他流動負債	23,774	(169)	23,605	(1)	
流動負債合計	477,023	9,787	486,810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58,325	-	58,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020	1,525	32,545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41	24,711	31,852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96,486	26,236	122,722		
負債總計	573,509	36,023	609,532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773,430	-	773,430		
資本公積	138,979	-	138,97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98,769	-	198,769		
未分配盈餘	118,822	(48,651)	70,171	(2)(3)	(4)
其他權益	(20,418)	20,418	-	(4)	
庫藏股票	(17,610)	-	(17,610)		
非控制權益	19,264	(494)	18,770	(2)(3)	
權益總計	1,211,236	(28,727)	1,182,50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84,745	\$ 7,296	\$ 1,792,041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或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惟依其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其他流動資產」\$35,836及「其他流動負債」\$16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39,192及「遞延所得稅負債」\$1,525。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

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739 及「其他應付款」\$9,956，並調減「非控制權益」\$203 及「保留盈餘」\$8,014。

(3)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C. 本公司及子公司益網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調增「其他非流動負債」\$24,711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4,201，並調減「非控制權益」\$291 及「保留盈餘」\$20,219。

(4)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權益」\$20,418，並調減「保留盈餘」\$20,418。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8,572	\$ -	\$ 428,5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1	-	3,001	
應收票據	15,933	-	15,933	
應收帳款	394,556	-	394,556	
其他應收款	8,154	-	8,154	
存貨	537,064	-	537,064	
預付款項	38,528	-	38,528	
其他流動資產	30,569	(25,010)	5,559	(1)
流動資產合計	<u>1,456,377</u>	<u>(25,010)</u>	<u>1,431,367</u>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923	-	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4,682	-	344,682	
無形資產	130,365	-	130,3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12	37,678	40,390	(1)(2) (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75	(1,159)	10,716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90,557</u>	<u>36,519</u>	<u>527,076</u>	
資產總計	<u>\$ 1,946,934</u>	<u>\$ 11,509</u>	<u>\$ 1,958,443</u>	

負債及權益	中華民國		IFRSs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000	\$ -	\$ 1,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89	-	19,989	
應付票據	113	-	113	
應付帳款	247,974	-	247,9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95	-	3,395	
其他應付款	218,378	10,274	228,652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32,216	-	32,216	
其他流動負債	32,681	(158)	32,523	(1)
流動負債合計	<u>555,746</u>	<u>10,116</u>	<u>565,862</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54,238	-	54,2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565	8,459	43,024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7,814	34,436	42,250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6,617</u>	<u>42,895</u>	<u>139,512</u>	
負債總計	<u>652,363</u>	<u>53,011</u>	<u>705,374</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773,430	-	773,430	
資本公積	113,697	-	113,69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13,131	-	213,131	
特別盈餘公積	20,418	-	20,418	
未分配盈餘	177,068	(57,402)	119,666	(2)(3) (4)
其他權益	(27,848)	16,947	(10,901)	(4)
非控制權益	<u>24,675</u>	<u>(1,047)</u>	<u>23,628</u>	(2)(3)
權益總計	<u>1,294,571</u>	<u>(41,502)</u>	<u>1,253,06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46,934</u>	<u>\$ 11,509</u>	<u>\$ 1,958,443</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802,263	\$ -	\$ 2,802,263	
營業成本	(1,729,758)	-	(1,729,758)	
營業毛利	1,072,505	-	1,072,50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14,672)	-	(214,672)	
管理費用	(323,491)	731	(322,760)	(2)(3)
研發費用	(273,397)	-	(273,397)	
營業利益	260,945	731	261,6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6,184	-	6,1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63)	-	(10,563)	
財務成本	(2,382)	-	(2,382)	
稅前淨利	254,184	731	254,915	
所得稅費用	(69,715)	(170)	(69,885)	(3)
本期淨利	184,469	561	185,030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134)	(13,13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相關之所得稅	-	2,233	2,2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10,901)	(10,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4,469	(\$ 10,340)	\$ 174,129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7,881	\$ 1,114	\$ 178,995	
非控制權益	6,588	(553)	6,035	(2)(3)
	\$ 184,469	\$ 561	\$ 185,0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168,094	\$ 168,094	
非控制權益	-	6,035	6,035	
	\$ -	\$ 174,129	\$ 174,129	

調節原因說明：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或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惟依其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

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其他流動資產」\$25,010及「其他流動負債」\$158，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33,311及「遞延所得稅負債」\$8,459。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因此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787、「其他應付款」\$10,274、及「營業費用」\$269，並調減「非控制權益」\$219、「非控制權益淨利」16及「保留盈餘」\$8,268。

(3)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C. 本公司及子公司益網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本集團因此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調增「其他非流動負債」\$34,436、「遞延所得稅資產」\$6,051、「所得稅費用」\$170及「非控制權益淨利」\$537，並調減「保留盈餘」\$28,716、「營業費用」\$1,000、「非控制權益」\$828及「其他非流動資產」1,159。

(4)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集團因此調增「其他權益」\$16,947，並調減「保留盈餘」\$20,418及「遞延所得稅資產」\$3,471。

4. 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因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損益決定之一部分，依據IFRSs之規定係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IFRSs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5.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4,801	\$ -	\$ 504,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187	-	93,187	
應收票據	8,513	-	8,513	
應收帳款	382,879	-	382,879	
其他應收款	11,317	-	11,317	
存貨	450,523	-	450,523	
預付款項	42,656	-	42,656	
其他流動資產	42,737	(35,070)	7,667	(1)
流動資產合計	<u>1,536,613</u>	<u>(35,070)</u>	<u>1,501,543</u>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923	-	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1,523	-	341,523	
無形資產	87,107	-	87,1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90	51,597	54,387	(1)(2) (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171	-	23,17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55,514</u>	<u>51,597</u>	<u>507,111</u>	
資產總計	<u>\$ 1,992,127</u>	<u>\$ 16,527</u>	<u>\$ 2,008,654</u>	

負債及權益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5,000	\$ -	\$ 15,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97	-	29,997	
應付票據	5,847	-	5,847	
應付帳款	293,395	-	293,3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57	-	4,457	
其他應付款	312,180	9,956	322,136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478	-	24,478	
其他流動負債	19,077	(169)	18,908	(1)
流動負債合計	<u>704,431</u>	<u>9,787</u>	<u>714,218</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57,564	-	57,564	
負債準備-非流動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071	14,319	40,390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81	24,173	31,054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0,516</u>	<u>38,492</u>	<u>129,008</u>	
負債總計	<u>794,947</u>	<u>48,279</u>	<u>843,226</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773,430	-	773,430	
資本公積	110,868	-	110,86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13,131	-	213,131	
特別盈餘公積	20,418	-	20,418	
未分配盈餘	79,152	(48,212)	30,940	(2)(3)(4)
其他權益	(22,909)	16,947	(5,962)	(4)
<u>非控制權益</u>	<u>23,090</u>	<u>(487)</u>	<u>22,603</u>	
權益總計	<u>1,197,180</u>	<u>(31,752)</u>	<u>1,165,42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92,127</u>	<u>\$ 16,527</u>	<u>\$ 2,008,654</u>	

6. 民國 101 年 1 至 6 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342,883	\$ -	\$ 1,342,883	
營業成本	(841,448)	-	(841,448)	
營業毛利	501,435	-	501,43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94,391)	-	(194,391)	
管理費用	(53,046)	538	(52,508)	(3)
研發費用	(141,973)	-	(141,973)	
營業利益	112,025	538	112,5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323	-	5,3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11)	-	(3,211)	
財務成本	(1,283)	-	(1,283)	
稅前淨利	112,854	538	113,392	
所得稅費用	(32,386)	(92)	(32,478)	(3)
本期淨利	80,468	446	80,914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183)	(7,18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相關之所得稅	-	1,221	1,2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5,962)	(5,9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468	(\$ 5,516)	\$ 74,952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8,796	\$ 439	\$ 79,235	
非控制權益	1,672	7	1,679	(3)
	\$ 80,468	\$ 446	\$ 80,9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8,796	(\$ 5,523)	\$ 73,273	
非控制權益	1,672	7	1,679	(3)
	\$ 80,468	(\$ 5,516)	\$ 74,952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或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

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惟依其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因此調減「其他流動資產」\$ 35,070 及「其他流動負債」\$ 16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 49,220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19。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 1,739、「其他應付款」\$ 9,956，並調減「保留盈餘」\$ 8,217。

(3)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C. 本公司及子公司益網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本集團因此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調增「其他非流動負債」\$ 24,173、「遞延所得稅資產」\$ 4,109、「所得稅費用」\$ 92 及「非控制權益淨利」\$ 7，並調減「保留盈餘」\$ 19,577、「營業費用」\$ 538、「非控制權益」\$ 487。

(4)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列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集團因此調增「其他權益」\$ 16,947，並調減「保留盈餘」\$ 20,418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3,471。

7. 民國 101 年 4 月至 6 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763,623	\$ -	\$ 763,623	
營業成本	(475,230)	-	(475,230)	
營業毛利	288,393	-	288,393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02,685)	-	(102,685)	
管理費用	(25,849)	231	(25,618)	(1)
研發費用	(72,475)	-	(72,475)	
營業利益	87,384	231	87,6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453	-	4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75	-	3,075	
財務成本	(593)	-	(593)	
稅前淨利	90,319	231	90,550	
所得稅費用	(25,884)	(2)	(25,886)	(1)
本期淨利	64,435	229	64,664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07	70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相關之所得稅	-	(120)	(1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587	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435	\$ 816	\$ 65,251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2,742	\$ 225	\$ 62,967	
非控制權益	1,693	4	1,697	(1)
	\$ 64,435	\$ 229	\$ 64,6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2,742	\$ 812	\$ 63,554	
非控制權益	1,693	4	1,697	(3)
	\$ 64,435	\$ 816	\$ 65,251	

調節原因說明：

(1)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

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C) 本公司及子公司益網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本集團因此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調增「所得稅費用」\$2 及「非控制權益淨利」\$4，並調減「營業費用」\$231。

8.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因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損益決定之一部分，依據 IFRSs 之規定係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